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書函

地址：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

聯絡人：丁千閔

聯絡電話：05-5342601#2225

電子郵件：tingcm@yuntech.edu.tw

受文者：設計學研究所

擬：文呈閱

公生周知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雲科大教字第 1140200366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夜間部學生修日間部課程超過三分之一名單1名工商學程、學分超修或不足之學生114學年度第1學期115人選課異常20250922上午8點35分



主旨：本校114學年度第1學期截至加退選後「學分不足應修下限」等選課異常名單，請通知學生於114年9月26日(星期五)下午5點前，持「學生報告書」至教務處課程及教學組辦理更正至應修學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網路加退選已於114年9月19日截止，所屬學生選課不符教務章則規定者：超修及學分不足學生(未達下限)清單、學生衝堂清單及夜間部學生修日間部課程超過1/3名單。系所承辦人員下載路徑：單一入口服務網/教務資訊系統/資訊系統/選課管理系統/選課報表/C209-學分超修或不足之學生、C207-學生選課衝堂清單、C214-夜間部學生修日間部課程超過1/3名單)。

二、依選課要點第十四點，選課確認：

(一) 學生無論是否辦理加退選，均應於加退選截止前上網確認選課結果。未確認者，其選課資料依教務處登錄之資料為準，不再受理專簽等申請補救。

(二) 加退選截止一週內，僅學生有下列情況者，得填具「學生報告書」經授課教師、學生就讀系所主管同意

向教務單位申請補救加選課程：

- 1、應屆畢業生因缺修科目學分導致無法畢業者。
- 2、本學期選課未達應修學分數下限規定。
- 3、加退選截止後修課人數不足停開，申請改選者。

三、「學生報告書」請至本校首頁/行政單位/行政部門/教務處/「選課專區」下載。

四、衝堂依本校學則第14條規定辦理。未選課或所選學分低於學則規定者，逾期未辦理更正者，依本校學則第39條規定辦理；超修依本校選課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，由教務處課教組逕予退選至合乎規定。

正本：本校各教學單位(學院.系所.中心)

副本：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